

证券代码： 600701

证券简称：*ST 工新

公告编号： 2016-056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已于 2016 年 12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各位监事。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在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 2 人，李文婷女士因个人原因未能参加本次监事会。全体监事一致推举田黎明监事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议案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募集资金使用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。本次审议的内容及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（2013 年修订）》等相关法规。

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0,000 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滚动使用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《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55）。

表决结果： 2 票同意， 0 票反对， 0 票弃权。本议案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哈尔滨工大高新技术产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七日